

证券代码：600855 证券简称：航天长峰 公告编号：2022-013

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拟派发现金红利 0.79 元（含税）人民币，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议案当日总股本 450,426,801 股为基数。

一、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1 年度合并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7,395,965.12 元，母公司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2,676,354.11 元。

根据公司章程约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议案当日总股本 450,426,801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拟派发现金红利 0.79 元（含税）人民币，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5,583,717.28 元（含税）人民币，占公司 2021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.31%。2021 年度，公司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十一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发表相关意见，认为：公司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我们同意公司十一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发表相关意见，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，综合分析公司发展过程中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，同时兼顾全体股东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分析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1日